

## 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第三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第三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第三次股票发行方案》，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3,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6.95元，共计募集资金20,850万元。募集资金于2017年4月18日全部到位，存放于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7]14004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2017年7月14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公司未在取得股份登记函前提前使用募集资金。

### 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及变更情况

根据《第三次股票发行方案》列明的用途，公司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归还全资子公司的银行贷款及利息、扩大辐照企业投资、科研生产中心建设、增加科研项目投入、补充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等方面。

现因用于以下项目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为了更有效的利用募集

资金，结合公司的发展规划，需要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 尚未使用的原募集资金用途基本情况如下：

原募集资金用途	金额	未使用的原因
研发资金投入	3) 新型号中能电子加速器	1,000,000.00 公司在募集资金可以使用前已经筹集自有资金投入
	4) 新型号检测加速器	5,230,000.00 项目研发周期长，市场预期不明朗，投入风险较大，暂时停止研发
	8) 模型号净化装置	380,000.00 市场预期不明朗，投入风险较大，暂时停止研发
	小计	6,610,000.00
扩大辐照企业投资	青岛蓝孚电子加速器辐照技术有限公司	6,500,000.00 公司在募集资金可以使用前已经筹集自有资金投入
	小计	6,500,000.00
全资子公司科研生产中心建设	全资子公司科研生产中心建设	30,000,000.00 因政府规划原因，无法取得规划审批手续
	小计	30,000,000.00
合计	43,110,000.00	

###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上述 4,311 万元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扩大辐照企业投资”项目，详见下表：

变更后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金额 (元)	预计投资金额 (元)	自有资金金额 (元)
扩大辐照企业投资	43,110,000.00	71,690,000.00	28,580,000.00

上述项目的投资包括公司及所设立子公司（如有）的基建相关投资、土地购置或者租赁投资、铺底流动资金等。

### 三、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履行程序说明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于2018年8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第三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时该议案于2018年8月17日经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四、监事会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审核意见

公司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和审议程序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公司章程》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发展带来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战略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变更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五、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的《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山东蓝孚高能物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1日